

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新型消费不断拓展

——2024年上半年商贸经济运行情况解读

上半年，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，全县扎实推动扩内需促消费政策落实落细，开展网络促销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，消费市场规模持续增长，基本生活类需求日益增加，数字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等新型消费不断拓展，线上消费占比持续提高，全县商贸经济持续复苏。

一、市场销售规模持续扩大，乡村市场销售快于城镇

上半年，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54.8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2%。其中，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0.2%。分城乡看，随着乡村商业基础设施不断完善，乡村消费需求加快释放，市场销售快于城镇。上半年，全城镇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 33.8 亿元，增长 9.8%；乡村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 3.7 亿元，增长 14.6%，增速快于城镇 4.8 个百分点。

二、多数商品类值同比增长，基本生活类需求日益增加

从商品类值看，限额以上单位中八成以上商品类值零售额实现增长，其中基本生活类商品零售保持增长。上半年，限额以上单位吃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19.2%；其中，粮油食品类、饮料类、烟酒类商品分别增长 21.1%、17.7%和 10.1%。穿类和日用品类商品分别增长 14.1%和 2.8%。

三、新型消费市场不断拓展，升级类商品销售增势较好

随着居民更加注重生活品质、绿色环保意识增强，以运动健身产品、绿色智能家电、新能源汽车等为代表的升级类商品成为消费新增长点。上半年，限额以上单位体育娱乐用品类、通讯器材类零售额、高能效等级家电（能效等级为1级和2级的商品）、智能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、新能源汽车同比分别增长13.7%、13.4%、25.4%、22.5%、8.3%。

四、网络零售占比持续提高，网络消费持续增加

随着数字经济快速发展、快递物流业覆盖范围增加、居民消费习惯进一步改变，越来越多的人选择网络购物。上半年，限额以上批零单位通过互联网实现的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253.3%；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1.9%，比去年同期、一季度分别提高1.3个、0.7个百分点，今年以来占比持续提升。其中，通过互联网实现的餐饮收入、通过互联网实现的商品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41.4%、260.5%。直播带货、即时零售等电商新模式快速发展，拉动线上消费增长作用明显。

（五）四大行业持续回暖，增长速度不断攀升

上半年，全县商贸经济实现增加值33.3亿元，按可比价计算，同比增长8.7%，商贸行业增加值占全县经济总量的12%，比上年提升0.4个百分点。商贸行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15.1%，拉动经济增长1个百分点，分别较一季度提升0.8个、0.2个百分点。

总体来看，全县消费市场总体保持增长态势，但要看到，存量单位增速逐渐放缓，新增消费动能需进一步释放，居民消费能

力有待进一步提升。下阶段，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扎实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释放消费潜能，着力增强居民消费能力，不断培育壮大消费新增长点，推动消费市场持续扩大，进一步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。